

公司代码：600267

公司简称：海正药业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蒋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祯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兵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81,423,086.42	21,465,563,454.73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50,159,316.03	6,274,220,451.92	5.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116,822.14	613,635,459.47	108.1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153,921,841.13	8,311,704,808.14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504,813.74	1,254,988,330.54	-7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427,239.51	-403,949,319.9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2	15.675	减少10.3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5	1.300	-72.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5	1.300	-72.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 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03,358.80	18,750,868.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82,152.00	5,086,805.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56,832.59	84,185,529.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823,844.80	38,732,513.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8,327.21	4,545,999.6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		-734,184.33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039,945.10	6,757,855.9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077,049.47	133,394,586.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03,097.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25,956.18	-13,241,386.60	
所得税影响额	-5,641,214.04	-10,704,110.66	
合计	184,094,449.55	269,077,574.2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2,66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320,783,590	33.22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85,799,207	8.8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41,300	1.52	0	无		未知
瑞士嘉盛银行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1,509,918	1.19	0	无		未知
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65,395	0.61	0	无		未知
周炳基	4,057,800	0.42	0	无		未知

赵建平	4,000,000	0.41	0	无		未知
张敏	3,948,200	0.41	0	无		未知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攻玉主题精选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60,000	0.36	0	无		未知
杨小玲	3,050,000	0.32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320,783,59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85,799,2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瑞士嘉盛银行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1,509,918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65,395		人民币普通股			
周炳基	4,0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建平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敏	3,948,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攻玉主题精选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小玲	3,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持有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20.136%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6,934,765.60	4,487,349.85	54.54%	主要系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资重分类的影响。
应收款项融资	109,765,687.82	168,476,076.85	-34.85%	主要系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重分类的影响。
预付款项	301,326,178.59	224,823,450.74	34.03%	主要系海正药业本级对于海正博锐之子公司百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净经营性预付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531,334,680.52	1,597,208,994.98	-66.73%	主要系收到 PAG 股权转让尾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8,970,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认购复旦张江 IPO 战略配售并确认相关权益性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173,712.50	20,173,712.50	99.14%	主要系本期投资嘉兴懋盛安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长期待摊费用	16,259,319.46	7,026,902.61	131.39%	主要系数据库建设等长期待摊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995,267.25	50,156,371.94	220.99%	主要系子公司瀚晖制药本期引进新产品推广经营权，而新增确认相关合同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	277,294,137.19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257,266,005.17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3,525,711.52	805,664,247.38	-35.02%	主要系本期偿还 8 亿超短融，并新发行 5 亿超短融。
应付债券	209,730,321.30	1,454,910,380.76	-85.58%	主要系本期根据 16 海正债到期时间将应付债券余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计量。
长期应付款	12,058,606.99	18,826,556.81	-35.95%	主要系云生制药融资租赁款的支付。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345,215.46	52,326,124.84	51.64%	主要系本期认购复旦张江 IPO 战略配售并确认相关权益性工具投资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控股子公司瀚晖制药之子公司正康国际利润增加和所得税率差异带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	79,511,150.03	-2,167,755.1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认购复旦张江 IPO 战略配售确认相关权益工具投资所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研发费用	262,823,092.66	440,226,295.90	-40.30%	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大幅减少，主要系去年同期确认了部分终止研发项目，其前期资本化开发支出一次性转入研发费用。
其他收益	86,639,281.45	54,858,797.78	57.93%	主要系海正药业本级及子公司瀚晖制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3,689,693.35	1,602,434,725.44	-97.27%	主要系去年同期确认了博锐重组相关股权出让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51,460,944.08	-54,311,907.63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博锐重组相关尾款，对应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本期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	-48,670,546.97	-35,568,010.17	36.84%	较去年同期，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有所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7,457,300.92	30,851,242.49	-75.83%	主要系去年同期出售相关非生产经营所需的房产获得的收益。
营业外收入	138,166,639.65	5,610,717.45	2362.55%	主要系上市公司收到海正药业前任董事、高管违规投资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1,605,737.50		不适用	主要系参与复旦张江 IPO 配售确认的其他权益投资工具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116,822.14	613,635,459.47	108.12%	主要系 1) 经营性各项税费支付大幅减少：增值税率下降，同比税费支付减少；以及去年同期一次性支付博锐重组税费。2) 本期上市公司收到海正药业前任董事、高管违规投资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3) 本期主营业务商品销售收到的现金较去

				年同期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257,668.18	-583,718,141.28	不适用	主要为收回博锐重组股权转让尾款；以及本期导明及嘉佑项目股权处置相关的现金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015,125.60	183,983,610.69	不适用	去年同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确认了太盟对于博锐的10亿增资款，剔除此因素影响，去年同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8亿。本期偿还海正集团中票等进一步大幅降低有息负债融资额，以及子公司瀚晖、海正药业进行现金分红导致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大幅流出。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继续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3亿元的财务资助。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偿还完毕海正集团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款项。

相关公告已于2018年4月12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配售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旦张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配售，公司拟认购700万新股，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2020年6月19日，复旦张江已在科创板上市，公司持有其700万股，占其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约0.67%，价格为8.95元/股。2020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复旦张江股份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截至目前，公司已通过证券公司出借复旦张江股票39,000股，费率为1.5%。公司将视后续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9月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3、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方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9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接收了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2020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2648）。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7月21日、9月1日、9月22日、10月10日、10月15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4、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药项目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杭州个中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2020年9月2日，合资公司浙江赞生药业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8月6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5、公司实际控制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原名）已于2020年9月16日正式更名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并已于当日换取新的营业执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国平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7 日